

证券代码：603938

证券简称：三孚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6-033

唐山三孚硅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解除为控股子公司担保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被担保人：唐山三孚新材料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三孚新材料”）
- 本次解除担保金额：人民币 0.60 亿元（大写：人民币陆仟万元整）
- 已实际为其提供担保的余额：本次担保解除后，公司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0 元。
-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本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（一）原担保情况概述

唐山三孚硅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三孚股份”）控股子公司三孚新材料于 2025 年 5 月 21 日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唐山分行（以下简称“招商银行”）签订《授信协议（适用于流动资金贷款无需另签借款合同的情形）》（合同编号：315XY250515T000085，以下简称“授信协议”），招商银行向三孚新材料提供总额 6,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。授信期间为 2025 年 5 月 21 日至 2026 年 5 月 20 日。

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1 日与招商银行签订《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》（合同编号：315XY250515T00008501，以下简称“担保协议”）为三孚新材料与招商银行签订的《授信协议》项下的所有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。担保的最高本金限额为人民币 6,000 万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日报》上披露的《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2）

（二）原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

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、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5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》，同意2025年度为三孚新材料提供总额不超过5亿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担保额度有效期自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。

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、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6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》，同意2026年度为三孚新材料提供总额不超过5亿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担保额度有效期自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。

二、担保解除的情况

近日，公司与招商银行签订的授信协议已到期，合同项下无融资余额，公司对应的担保责任解除。

三、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及逾期担保的累计金额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无对外担保，亦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的情况。

特此公告。

唐山三孚硅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5月29日